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水利局水土保持科
承辦人：詹于婷
電話：07-7995678#2186
傳真：07-7105290
電子信箱：m9837001@kcg.gov.tw

80661

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6號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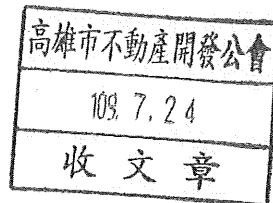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水保字第10936574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紀錄1份



主旨：檢送109年7月15日「高雄市小港高坪特定區山坡地範圍劃出」
地方說明會會議紀錄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09年7月6日高市水保字第10936260600號開會通知
單暨109年7月9日高市水保字第1093635360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防部軍備局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、高雄市小港區公所、高雄市小港區大坪里里長辦公室、高雄市小港區坪頂里里長辦公室、高雄市小港區新厝里里長辦公室、高雄市小港區山明里里長辦公室、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市大高雄地政士公會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市農會

副本：鴻昇工程科技有限公司、本局-水土保持科

代理局長 蔡長展

「小港高坪特定區山坡地範圍劃出說明會」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9年7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00分

二、地點：大坪頂綜合活動中心

三、主持人：張主任秘書世傑

紀錄：詹于婷

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（詳如簽名冊）

五、主席宣布開會及致詞：略

六、主辦單位報告：略

七、規劃單位（鴻昇工程科技有限公司）簡報：略

八、各單位代表、居民意見（發言單所列意見）：

（一）（民眾）龍宇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謝明昌

■ 提問：高坪36街未劃出範圍為什麼？（地號坪鳳段240-1號）

■ 現場回復：高坪36街因受限於鄰接陡坡區應退縮距離限制而無法納入劃出範圍。

九、結論：

本案公開展示自109年7月6日至109年8月4日止，倘因山坡地範圍劃出有異議時，得於公開展示期間內，向所轄區公所及本局提出。

十、散會：上午12時00分

「小港高坪特定區山坡地範圍劃出說明會」現場照片

